

2023 年度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县有关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相关管理标准、规程、规范和办法并监督执行。

2、负责拟订全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发展战略、总体规划、中长期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组织实施有关城市管理行政处罚的实施细则。

3、负责全县城市道路、供水排水、园林绿化、市容环境卫生等市政公用设施管理的行业监督指导工作；负责全县燃气的监管工作；负责编制中心城区市政公用设施年度维护计划和大中修工程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中心城区公用设施、道路、园林绿化、垃圾中转站等大型环卫设施的建设维护管理工作；负责与城市管理密切相关、需要纳入统一管理的公共空间秩序管理、违法建设治理等方面工作。

4、负责行使全县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及相应的行政强制权；负责具体指导和监督全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组织协调跨区域和重大复杂案件的查处等。

5、负责组织、检查中心城区城市防汛抢险工作；制定中心城区城市防汛除涝规划及年度预案、防汛除涝设施维修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市政公用设施安全质量管理工作；

协助或受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委托对市政公用行业重大安全事故进行调查处理。

6、负责本行政区域的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权的具体实施；负责中心城区城市供水、污水处理、中水利用、排污许可证的发放；负责燃气、热力、垃圾处理等特许经营权牌照的发放和管理；负责中心城区城市规划区域内污水、垃圾处理费征收、使用和管理的工作；负责城市供水和排水水质监管。

7、负责编制城市管理资金使用规划，拟定市政公用设施建设、维护等工程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并监督管理和组织实施。

8、负责中心城区的广场、公园、游园等绿化建设规划、设计、开发和管理的工作；负责对中心城区新建单位、小区的绿化设计审核、检查验收工作。

9、负责行业统计和中心城区技术资料管理工作。

10、负责全县数字化城管系统建设、运行和管理的工作。

11、负责中心城区建筑渣土处置管理工作。

12、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内设机构 6 个，包括：办公室，人事教育股、财务审计股、公用事业股、市政管理股、行政审批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沈丘县城市管理局部门决算为本级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本级，无二级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439.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289.9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5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439.9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439.9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
	30			61	
总计	31	10,439.91	总计	62	10,439.9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439.91	10,439.91	0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289.91	10,289.91	0	0	0	0	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143.26	6,143.26	0	0	0	0	0
2120104	城管执法	6,143.26	6,143.26	0	0	0	0	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44.65	4,044.65	0	0	0	0	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944.65	3,944.65	0	0	0	0	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00	100.00	0	0	0	0	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2.00	102.00	0	0	0	0	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2.00	102.00	0	0	0	0	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50.00	150.00	0	0	0	0	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50.00	150.00	0	0	0	0	0
2140106	公路养护	150.00	150.0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439.91	3,691.96	6,747.95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289.91	3,691.96	6,597.95	0	0	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143.26	3,691.96	2,451.30	0	0	0
2120104	城管执法	6,143.26	3,691.96	2,451.30	0	0	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44.65	0	4,044.65	0	0	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944.65	0	3,944.65	0	0	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00	0	100.00	0	0	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2.00	0	102.00	0	0	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2.00	0	102.00	0	0	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50.00	0	150.00	0	0	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50.00	0	150.00	0	0	0
2140106	公路养护	150.00	0	150.0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439.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34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35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	0	0	0
	5		五、教育支出	37	0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	0	0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	0	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289.91	10,289.91	0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	0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50.00	150.0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	0	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	0	0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	0	0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	0	0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	0	0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	0	0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	0	0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439.9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439.91	10,439.91	0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		63				
总计	32	10,439.91	总计	64	10,439.91	10,439.91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439.91	3,691.96	6,747.9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289.91	3,691.96	6,597.9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143.26	3,691.96	2,451.30
2120104	城管执法	6,143.26	3,691.96	2,451.3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44.65	0	4,044.6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944.65	0	3,944.6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00	0	10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2.00	0	102.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2.00	0	102.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50.00	0	15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50.00	0	15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150.00	0	1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26.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0.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1,861.95	30201	办公费	138.1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0	30202	印刷费	33.9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0	30203	咨询费	64.60	310	资本性支出	194.98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20.2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7	绩效工资	0	30205	水费	0.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2.76	30206	电费	2.1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	30207	邮电费	6.6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7.57	30208	取暖费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1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64	30211	差旅费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130.51	31010	安置补助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30214	租赁费	9.1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215	会议费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6	培训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2	退休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189.9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73.6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2.41	399	其他支出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13.22	39909	经常性赠与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90	39999	其他支出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37			
人员经费合计		2,426.92	公用经费合计					1,265.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经人大批复（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部门没有三公经费预算收入，也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0439.9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900.41 万元，增长 311.1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与市场中心合并。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0439.9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439.91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0439.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91.96 万元，占 35.36%；项目支出 6747.95 万元，占 64.6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0439.9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900.41 万元，增长 311.1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与市场中心合并。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439.9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900.41 万元，增长 311.1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与市场中心合并。

（二）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439.9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支出（类）10289.91 万元，占 98.56%；交通运输支出（类）150.00 万元，占 1.44%

（三）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96.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39.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0.40%。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6143.26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业务开展需要追加预算。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数为 117.00 万元，决算数 3944.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71.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开展业务需要追加预算。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100.0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开展业务需要追加预算。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102.0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开展业务需要追加预算。

5.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150.0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开展业务需要追加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691.9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增加 1184.11 万元，增长 47.22%。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与市场中心合并。

其中：人员经费 2426.9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33.29 万元，增长 1.39%。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与市场中心合并。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公用经费 1265.0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1150.83 万元，增长 1007.5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与市场中心合并。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1265.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5.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度增长 1150.83 万元，增长

1007.5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与市场中心合并。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0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公务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我部门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对 5 个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设置了绩效目标，根据绩效目标设置了绩效指标，项目指标涵盖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扎实开展绩效监控，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进行“双监控”，监控中发现问题及时纠偏；持续开展绩效自评，对 5 个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

涉及项目资金 805.55 万元，逐步提高绩效自评质量。注重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作为改进预算管理、资金分配和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对 2023 年度 5 个项目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绩效自评平均得分 79.21 分。其中：自评结果 0 个为优，3 个为良，2 个为中，0 个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总体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 年 8 月								
项目名称		2023 年专项经费-城区及安钢片区窑井盖更换维修经费						
主管部门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	90	81.48	10	90.53%	9.05
		财政拨款	90	90	81.48	—	90.53%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1		5	1	
		拨付合规性		1		5	1	
		使用规范性		1		5	1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		5	1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县城区管网抽污维修、窑井盖更换及时，改善城区安全，得到群众满意			1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90 万元	81.48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网抽污次数	≥230 次	230 次	5	5	0.00	
		窰井盖更换次数	≥295 次	295 次	5	5	0.00	
	质量指标	管网抽污维修合格率	=100%	100%	5	5	0.00	
		窰井盖更换合格率	=100%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窰井盖更换及时率	=100%	100%	5	5	0.00	
		管网抽污维修及时率	=100%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城区积水及安全	改善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3%	93%	5	5	0.00	
总分					100	83.05		

（三）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对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自评，得分为 97.07 分。从自评情况看，各项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较好，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4 年 8 月									
部门（单位）名称			沈丘县城市管理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1896.77	4328.77	2753.45	10	63.61%	7.07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1896.77	4177.53	2753.45	—	65.91%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3）单位资金		0	151.24	0	—	0.0%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抓项目建设，持续提升城市品质，改善城市环境。 目标 2：抓城市治理，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1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1. 小街小巷升级改造		对城区小街小巷进行道路排水改造，改善了城区群众的安全。			完成				
2. 滨河公园绿化及维护		对其公园进行了绿化补面、路面、侧石、坐凳、亮化等进行了修复和维修，提升了居民的幸福感			完成完成				
3. 全力做好汛情应对工作		对城区低洼点、集水区的排水管道进行重点清挖、抽污，借助污水泵抽排，及时打开窞井盖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	工作目标	年度履职目标	相关		100%	2	2	0.00	

指标	管理	相关性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2	2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2	2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2	2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100%	2	2	0.00	
		预算调整率	≤20%	0%	2	2	0.00	
		结转结余率	≤20%	0%	2	2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	2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2	2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2	2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2	2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1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监控完成	=100%	100%	1	1	0.00	

		率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	1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小街小巷升级改造完成率	=100%	100%	5	5	0.00	
		滨河公园绿化及维护完成率	=100%	100%	5	5	0.00	
		全力做好汛情应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	5	0.00	
	履职目标实现	抓项目建设，持续提升城市品质，改善城市环境实现率	=100%	100%	5	5	0.00	
		抓城市治理，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实现率	=100%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改善城市环境	改善	100%	9	9	0.00	
		提升城市形象	提高	100%	9	9	0.00	
	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6%	96%	8	8	0.00	
		群众满意度	≥92%	96%	9	9	0.00	
总分					100	97.07		

（四）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财政部门未选取我部门 2023 年度预算项目开展财政重点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